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新疆巴州审计局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幼丽杜孜	联系电话：	15199912482	
年度绩效目标		<p>目标1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一条规定，审计机关实施审计时，根据工作需要，可以聘请具有与审计事项相关专业知识的人员。按照审计署、财政部审办发【2007】41号文要求，严格执行审计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、严格遵照审计外勤经费自理的原则，充分考虑审计机关承担审计任务所需的经费保障。</p> <p>根据国家电子政务建设规划，审计系统专线要求及办公室工作职责，国产化替代相关文件等管理办法，更好的履行审计职责，满足业务发展需求，及时对老旧设备进行更新维护，促进办公一体化，提高工作效率；租赁线路，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，增强审计机关在计算机环境下查错纠弊、规范管理，充分利用金审工程平台，有效的促进各级审计机关之间的交流和学习，提升审计综合能力，高效、高质量完成审计任务。做到保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，从经济上切断与被审计单位的联系，严格执行审计“八不准”纪律要求。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并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。按时、高效、高质量的完成各项审计任务，保障审计人员外勤工作，履行好审计监督职责。</p> <p>目标2：对建设项目管理者的管理活动进行全程监督，指出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管理过程中存在的程序不到位、行为不合法、管理不完善、多记工程款等问题，提出审计建议，促进建设单位调整改善、减少投资浪费，促进财政增收节支和挽回不必要损失。</p> <p>目标3：更好的履行审计职责，满足业务发展需求，及时对老旧设备进行更新维护，促进办公一体化，提高工作效率；租赁线路，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，增强审计机关在计算机环境下查错纠弊、规范管理，充分利用金审工程平台，有效的促进各级审计机关之间的交流和学习，提升审计综合能力，高效、高质量完成审计任务。</p>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0	
			自治区安排		
		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1242.52	
		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	0	
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0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审计项目数量	≥40个	2023年审计项目计划	20
		提交各类审计报告和信息简报数量	≥40篇	审计工作总结	20
	质量指标	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建议采纳比例	≥95%	审计报告	10
	质量指标	审计抽检覆盖率	≥90%	审计报告	10
	时效指标	审计项目按时完成率	≥90%	审计报告	10

服务对象 满意度	满意度 指标	对审计人员投诉率	$\leq 5\%$	情况说明	10
		被审单位满意程度	$\geq 95\%$	情况说明	10